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政局業務與民眾生活密切相關，與區里關係密切，對外督導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殯葬管理所，對內協助各局處會，是市府最大的服務公司。民政局平時為市府與區里溝通橋梁，結合市府與區里資源，落實各項民政政策；為達照顧市民福祉之目的，秉持市長施政理念「清廉勤政，傳承創新」，推動各項便民業務與措施。舉凡建立區里聯繫機制、提升第一線區戶所為民服務品質、充分利用閒置土地及活動中心、提升宗教殯葬禮俗文化、改善殯葬環境與設施、建構全方位優質役政服務等等，皆以全體市民福祉為依歸。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設置綠美化示範點，建立美麗新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閒置空間再利用，打造美麗新家園，創造城鄉新風貌：配合本市各區山貌、水文、農村、漁村等不同之地方特色發展環境景觀，由各區取適當地點施作綠美化示範點，達成「一區一示範點」之績效目標設立公共藝術造景，推動綠地倍增運動，設計藝術與綠地融合為一體之綠地園區。
- （二）活動中心空間活化，結合在地人文藝術：配合使用需求加強活動中心修繕工程效率，提升活動中心服務品質。充分利用活動中心推展各項藝文活動，鼓勵社區人士踴躍參與，並建構兼具運動休閒功能、提供優質學習環境及營造高齡友善參與之多元化使用空間，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三）改善地方基層建設：考量大臺南幅員遼闊，地方民眾對於各項基層建設需求，對於活動中心、辦公廳舍及巷弄道路之興建修繕、設備擴充等小型工程補助，竭力協助地方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平衡城鄉差距。

二、推動便民服務，提升專業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持續辦理法律服務諮詢，加強宣導法律扶助據點、開放時間、服務人員，有效解決民眾法律疑惑，聘任 62 位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各項法律問題。
- （二）改善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各項設施，增設各區公所調解專屬空間，改善場地狹窄等問題。

三、建構區里防災體系，強化基層災害防救應變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督導 37 區公所落實辦理各項防災演練，協助各區建立完整防災編組與分工，並納入區里考核制度查核各區執行成效。

四、強化區里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提升區里服務品質與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賡續召開區長會議至少 8 場次，建立市府與基層的交流平臺。
- （二）經由里長及各區即時通訊資料及電子化聯繫管理平臺，建立里民溝通機制；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每年輔導各區辦理 2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傾聽地方民意協助解決問題。
- （三）辦理里長及鄰長各項福利，提升里（鄰）長服務功能。

- (四) 建立區里考核機制，滾動修正考核計畫確保考核效能及績效，落實考核工作，辦理 1 場次 37 區區政業務考核。
- (五) 編列 752 里基層建設預算辦理區里精神倫理活動，強化地方基層建設及整體設施的需求，並辦理期中訪視，加強督導支用狀況。
- (六) 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基層查察通報機制即時處理問題，於最短時間恢復市容，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七) 區里競賽，創造幸福城市：辦理區里競賽活動，凝聚鄰里社區向心力，營造健康幸福的城市。
- (八) 推動區公所第二官方語言、低碳城市政策暨高齡友善城市：協助區公所建置網頁英文版；汰換節電燈具及耗能設備以及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五、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至少 50 場次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施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活動。
- (二) 配合低碳城市政策，汰換高效率節能燈具、加強宣導低碳措施。
- (三) 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
- (四) 逐步辦理祭祀公業囑託與標售作業。
- (五) 辦理集團結婚，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 (六) 舉辦 16 歲成年禮系列活動，延續優良傳統文化。
- (七) 配合低碳政策，輔導並加強宣導寺廟配合推動一爐一香、紙錢集中燒、以米代金、減量焚燒金紙錢等政策，建構「低碳廟宇」。

六、公墓遷葬土地活化，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賡續辦理公墓遷葬作業，面積預計達 11,234 平方公尺；加強督導各區公墓管理及環境整治，持續推動生活綠籬計畫，預計施做 8 處，有效區隔公墓與民眾生活空間，增加土地再利用價值，提供民眾休憩活動空間。
- (二) 推動多元葬法：持續推廣植存等環保自然葬法達 200 主/年，規劃植存專區第二期工程，總面積達 10,000 m²，具體提升本市殯葬設施環境；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提供民眾選擇優質殯葬服務正確資訊，提升本市殯葬文化內涵。
- (三) 改善本市殯葬設施：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各區殯葬設施辦理修繕、維護等工程，優先修繕本市柳營殯葬專區火化爐具等設備更新，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

七、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對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三節慰問金，讓家庭獲得照顧，使役男能安心服役。
- (二) 入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 350 萬元意外險，8 萬元醫療險，以保障入營安全。
- (三) 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懇親活動，了解服役情形，並解決疑慮。

八、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訂定實施計畫，辦理戶政服務品質考核，每年擇優遴選 1-2 戶所參加市府評選。
- (二) 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申請連結案件達 70 件以上。
- (三) 推動到府服務達 1,000 件以上，志願服務人次達 60 萬人以上。
- (四) 發放生育獎勵金，鼓勵民眾生育，發放率達 99%以上。

- (五) 加強推動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與輔導，每年召開專案小組會報 2 次。
- (六)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以維護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提供民眾穩定之戶役政服務。
- (七) 積極推動替代役公益服務，協助義務役傷殘（半、全癱）軍人及獨居老人關懷居家打掃、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替代役男在職訓練及捐血活動等。
- (八) 簡化徵兵處理程序；強化基層役政人員專業素養，辦理役政業務講習；落實役政業務考核督訪機制，年度役男入營驗退率低於 0.75%。
- (九) 推動市民卡：提升市民認同，鼓勵市民積極參與市政建設，建構專屬臺南的智慧卡商業服務環境及擴大市民生活便利性。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6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撙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戶政事務	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一、發放生育獎勵金。 二、落實出生登記。 三、宣導結婚登記制及子女從姓約定。	中央：0 本府：135,300 合計：135,300
	落實單一窗口，辦理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志願服務，改善廳舍服務環境	一、結合社會資源與民間力量，落實推動志願服務。 二、派員至本市各國中學校辦理年滿14歲以上國中學生請領國民身分證，無須請假親自到戶所申請，落實便民服務措施。 三、提供戶籍謄本便利申辦服務，方便學生完成就學貸款申請。 四、提供老弱或行動不便民眾，到府服務。 五、輔導各區戶政事務所綠美化，改善辦公環境及有關設備，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5,744 合計：5,744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積極應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推動跨機關服務	一、維持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 二、輔導各區戶政事務所充分利用戶役政資訊系統，加強宣導各項戶政異地辦理、預約申請暨跨機關為民服務，提升便民服務工作效能。 三、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	中央：0 本府：5,922 合計：5,922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與輔導措施，提升外籍	一、成立專案小組，整合相關單位資源，統合橫向及縱向溝通機制。	中央：330 本府：4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與大陸配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	二、加強督導戶政事務所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初設戶籍登記業務及相關輔導措施。	合計：370
	推動「市民卡」	一、「市民卡」計分「寶貝卡」(民政局主辦)、「學生卡」(教育局主辦)、「一般卡」(民政局主辦)及「社福卡」(社會局主辦)等4類卡別，結合電子票證發行，並具有小額扣款功能。 二、為提升「市民卡」與「生育獎勵金」雙重宣導效益，於「市民卡」推行後，規劃「寶貝卡」結合「生育獎勵金」一同發放新生兒。至「一般卡」由市民視需要自行購買。	中央：0 本府：1,800 合計：1,800
自治行政	活動中心管理活化	一、訂定年度活動中心相關工作計畫。 二、辦理各區地方文化、藝術展覽活動，並發揮休閒運動功能，營造高齡者參與之友善空間，以實踐健康生活目標。 三、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於市民學苑開辦相關語文學習課程。 四、辦理活動中心藝術季開幕式及各區市民學苑成果展。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美麗新家園空地綠美化	一、訂定年度空地維護管理考核計畫。 二、依據考核計畫循序維護管理，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種植四季花草，達成「一區一示範點」之年度目標。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改善區里公共空間，落實地方建設	一、辦理北門區保吉、東壁、鯤江三里聯合活動中心用地變更，提供社會福利、環保衛生、教育文化、生活改善、守望相助、基層建設座談、睦鄰聯誼、天然災害應變等政令宣導及休閒活動之場所。 二、各區里活動中心、辦公廳舍維修及設備購置，無障礙設施改善，有效改善區里公共空間。 三、區內小型基層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落實地方建設發展。 四、區里內廣播系統設置，提升本市政令宣導功能，區災害防救緊急應變能力，維護多元化區里緊急通報機制。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強化民眾法律扶助諮詢服務	一、聘請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法律疑義。 二、督導各區持續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	中央：0 本府：1,092 合計：1,092
選舉業務	辦理各項公職人員選舉	辦理第2屆里長補選。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6,000 合計：6,000
區里行政	加強督導區里服勤及業務推行	建立考核機制，落實服勤管理及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督導區里召開基層會議 強化聯繫管道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搭建民意交流的平臺，建立民眾溝通管道，確實解決民眾問題，增進社會和諧。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加強市府與區政聯繫溝通	一、賡續召開區長會議，落實溝通平臺，加強市政施政推動。 二、即時更新里長及各區聯繫資料。 三、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長業務聯繫會報」，並由權責局處列席。	中央：0 本府：1,350 合計：1,350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一、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 二、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 三、辦理鄰長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7,642 合計：7,642
	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一、配合內政部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二、遴選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以激勵地方士氣。	中央：0 本府：1,109 合計：1,109
	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依各公所業務需要補助廳舍設施。 二、增進辦公設施，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推動區公所第二官方語言、低碳城市政策	一、輔導區公所建置英文版網頁。 二、補助區公所汰換節能燈具及耗能設備。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強化市容查報E化系統	透過E化市容查報作業系統，提升行政效率，儘速回復市容，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285 合計：285
	區里競賽，創造幸福城市	透過區里競賽活動，凝聚鄰里社區向心力，營造健康幸福的城市。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宗教禮俗	辦理集團結婚，行銷大臺南	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辦理16歲成年禮系列活動	一、辦理挑戰臺南第一高峰—大凍山登頂或臺南運河划獨木舟活動。 二、臺南府城廟宇及團體，遵循古禮辦理做16歲成年禮活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促進宗教團體優質化	一、輔導寺廟、教會堂等宗教團體辦理優質	中央：1,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化之宗教文化、民俗技藝傳承之活動。 二、輔導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 三、配合低碳城市政策，輔導宗教團體辦理汰換高效率節能燈具計畫案。	本府：21,500 合計：22,500
	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暨參訪活動	一、輔導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事業及社會教化工作。 二、辦理本市年度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暨參訪活動。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基層建設暨 精神倫理	推動區里地方基層建設及精神倫理活動	一、補助區里辦理精神倫理活動，增進地方民眾情誼及聯繫。 二、依區里需求增進地方基層建設，強化地方基層需求及整體設施。 三、推動區里各項活動，凝聚社區向心力。 四、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中央：0 本府：125,010 合計：125,010
徵兵處理	辦理役男徵兵處理	一、賡續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暨徵兵體檢工作。 二、辦理役男抽籤及徵集入營。	中央：22,144 本府：1,541 合計：23,685
	辦理動員業務	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二、辦理民安 1 號暨萬安 38 號演習。	中央：0 本府：830 合計：830
勤務業務	強化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	一、落實入營役男家況訪視調查，對列級者，給予一次安家費暨三節生活扶助金。 二、提供免付費電話，加強役男及其家屬聯繫服務。 三、每年三節組成勞軍致敬團前往本市所轄部隊勞軍。 四、探視新訓役男，了解其服役情形，促使安心服役。 五、為維護役男入營輸送期間因意外事故發生之權益，於役男入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350萬元意外險，8萬元醫療險。	中央：10,266 本府：5,031 合計：15,297
	辦理傷殘軍人慰問	一、服役役男死亡，依據國防部通報，迅速即時辦理遺族慰問，並協助善後處理。 二、發放三節放慰問金，照顧傷殘軍人生活。 三、辦理全、半癱傷殘人員生活協助並鼓勵替代役發揮所長及愛心服務傷殘人員。	中央：2,445 本府：18,780 合計：21,225
	落實替代役申請、徵兵處理暨備役管理及編組	一、利用各種集會、役政網站，廣加宣傳替代役申請制度。 二、辦理役男入營運輸專車招標作業，以利辦理各軍種梯次役男入營輸送。	中央：1,143 本府：2,227 合計：3,37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運用後備人力，協助宣導政令、公益服務、提倡全民運動。 四、緬懷八二三戰友，表彰英勇事蹟及傳承榮耀。	
	提升替代役人力運用，加強役男從事公益服務	一、鼓勵本府各單位向對應中央業務所屬機關提出替代役人力需求申請，增進役男回本市服役之機會。 二、加強替代役役男生活管理與輔導，嚴正役男服勤紀律、強化服勤管理。 三、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 四、辦理獨居老人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活動。 五、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	公墓遷葬、綠美化及公墓公園化	一、推行公墓公園化。 二、環境綠美化及促進公墓空間活化再利用。 三、推動生活綠籬專案。 四、輔導區公所及殯管所加強公墓之管理及環境整治，順暢公墓對外交通。	中央：0 本府：72,000 合計：72,000
	興(修)建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堂(塔)等殯葬設施、設備與管理	一、配合中央改善喪葬設施計畫，輔導殯管所積極籌設現代化殯儀館、火化場。 二、配合推行火化塔葬，輔導骨灰(骸)存放設施之區公所、殯管所有效管理設骨灰(骸)存放設施。 三、督導公私立殯儀館、火化場之營運與管理。 四、審核申辦興(修)建殯葬設施、設備案件。 五、規劃辦理植存、海上拋灑等環保自然葬。	中央：0 本府：58,283 合計：58,283
	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措施之擬(制)定及教育訓練	一、制(修)定本市殯葬管理相關辦法及規定，俾落實殯葬改革。 二、教育訓練殯葬業務承辦人員熟悉自治條例等法令內容及相關配套辦法，俾利殯葬設施管理。	中央：0 本府：190 合計：190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	一、宣導民眾正確殯葬觀念，制定合宜之禮儀。 二、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關評鑑及獎勵，加強取締非法服務業者。 三、加強宣導、取締濫葬，督導區公所全面清查工作，並列管追蹤。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建築及設備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中央：0 本府：78,74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改善公共設施落實為民服務完成里活動 中心興修建工程。	合計：78,747 總計 中央：37,328 本府：605,883 合計：643,211